

证券代码：834677

证券简称：古纤道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古纤道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浙江古纤道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05。

## 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## 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4 年 4 月 14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79.50% 股份的股东沈国光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临时议案》，提请在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## 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##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临时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6,707,956.91 元。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需对 2023 年度利润的分配方案调整如下：

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83,60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83,60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3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7,588,00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

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### 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沈国光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沈国光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### 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提请增加浙江古纤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》

浙江古纤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5 日